

清明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方案 清明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汇总5篇)

无论是个人还是组织，都需要设定明确的目标，并制定相应的方案来实现这些目标。方案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方案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策划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清明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方案篇一

局属各单位：

为切实做好清明节期间全县道路交通安保工作，严防发生群死群伤交通事故和严重交通拥堵，确保群众出行安全顺畅，根据市公安局统一部署，结合我县实际，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今年清明节期间，全县天气有所转暖，加之高速公路小型客车免征通行，旅游踏青、扫墓祭奠出行叠加，尤其是国道和962县道（东源至鸳鸯头路段）、964县道（乍洋至石山路段）、城关至东狮山风景区路段交通流量将大幅增涨，可能出现春运后第一个交通流高峰。从近3年全县清明节期间事故分析看，主要呈现4个特点：一是无证驾驶、超速、违法超车是引发事故的主要违法类型；二是下午15时至17时是事故高发时段；三是假期第3日事故多发；四是小型客车、超标电动车、摩托车是引发事故的主要车型。各农村派出所和交警大队要结合本地实际，要加强辖区重点景区、国省道、通往墓区道路交通管理，及早调整部署，科学安排勤务，突出加强对重点车型、重要时段和易发事故重点违法行为管控，全力防范群死群伤事故和严重交通拥堵。

清明节前，交警大队和农村派出所要对景区、墓区周边道路，特别是三级以下山区公路开展一次集中检查，重点检查急弯、

长下坡、高落差等危险路段交通安全设施状况，发现设施损坏、缺失的，要立即通报相关部门及时更换或修复；对临水临崖、急弯陡坡路段以及山区道路可能存在局部突发小气候等隐患要提前做好警力、设施的应急处置准备，必要时采取限制通行管制措施。要积极会同相关部门对墓区、景区停车泊位和进出口情况进行全面摸排，对停车泊位明显不足的要及时协调增设临时车位，加强路面交通疏导，防止占道停车引发交通拥堵。特别是停车泊位远不能满足需求的墓区，要积极协调民政采取引导分批放行，减少车辆进入墓区，缓解墓区道路交通压力。要密切与气象部门沟通联系，及时掌握天气变化，提前做好应对恶劣天气准备工作。要协调交通运输部门和公路经营管理单位，不断完善应急处置预案，调配相关救援装备和应急物资，提前投放到易发事故、拥堵点段，确保一旦急需能够快速反应、高效施救、及时疏通，严防发生次生事故和严重拥堵。

交警大队和农村派出所要结合道路交通安全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最大限度将警力投入到景区、墓区周边重点路段，以及长下坡等关键节点。落实错时勤务，严格加强管控，提高路面见警率和警情处置效率，防止发生严重交通拥堵。要紧盯客车、旅游包车、“营转非”大、中型客车、微型面包车等重点车辆，严查超员、疲劳驾驶、酒后驾驶、无证驾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发现涉嫌非法营运的，要及时移送交通运输部门。各农村派出所要坚持依靠乡镇党委政府，充分发挥农村交通劝导员作用，严把乡村道路出行主要关口，防止超员面包车和违法载人车辆出村上路。交警大队要充分发挥道路交通管理职能，抽调警力组成执法小分队，积极指导配合农村派出所，认真做好农村道路交通管理工作。同时，要加强景区、墓区周边及城郊结合部道路的巡查管控，严格查处面包车超员、货车违法载人以及逆行、乱停放等违法行为，规范通行秩序，维护交通安全；要加强与高速交警部门沟通、密切协作，共同做好高速公路免征通行费期间的交通组织和应急分流工作；要积极协调市政、交通运输等部门，提前做好占道施工项目和隐患整改路段的秩序疏导和安全维护，督

促施工单位在清明前抓紧完工撤离，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清明节期间，剧毒化学品运输车辆一律禁止通行。

3月29日前，交警大队要认真落实“两公布一提示”，向社会公布本地清明节假期交通研判和交通组织情况，公布辖区道路危险路段和事故多发点段，提示安全出行注意事项。要通过电视广播、微信微博、手机短信平台等媒介，实时发布清明节期间辖区主要道路的路况、天气信息和交通管理措施，提示群众合理选择出行线路，注意行车安全事项。要在景区、墓区道路等车流密集点段，宣传介绍国省道、山区道路、雨雾天气安全行车常识，教育群众提高应急处置能力。要进一步加大交通事故快处快赔措施的宣传力度，提示、引导群众发生轻微交通事故后及时撤除现场，避免因交通事故造成拥堵甚至引发二次事故。要呼应清明节庄严肃穆的节日特点，在加强交通严管的同时，更加注重理性、平和、文明、规范执法，树立公安严格执法、热情服务的良好形象。

清明节假期，交警大队和农村派出所要严格落实值班备勤和领导带班制度，确保执勤值班人员在岗在位，及时应对处置突发紧急事件。一旦发生严重交通拥堵和死亡交通事故，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及时上报县局指挥中心和市局交警支队值班室。县局将派出督导组开展清明节道路交通管理工作督导。交警大队和农村派出所领导要带队深入一线、靠前指挥、加强督导，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通知人：

日期：

清明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方案篇二

亲爱的家长朋友：

你们好！

明天就开始清明假假期啦~在享受假期欢乐的同时安全隐患也容不忽视!

清明节，又称踏青节、行清节、三月节、祭祖节，节期在仲春与暮春之交。清明兼具自然与人文两大内涵，既是自然节气点，也是传统节日。清明节是传统的重大春祭节日，扫墓祭祀、缅怀祖先，是中华民族数千年以来的优良传统，不仅有利于弘扬孝道亲情、唤醒家族共同记忆，还可促进家族成员乃至民族的凝聚力和认同感。

为了让您和孩子拥有一个安全、快乐、有意的义假期，请注意以下几点：

1、祭祀安全

扫墓期间审慎评估户外风险，拜祭期间一律不得擅自离开爸爸妈妈，不在马路上玩耍、不横穿马路。外出期间做好个人防护，尽量避免前往人多的地方跑。

2、饮食安全

注意饮食卫生，饭前便后要洗手。不吃生的食物、不采摘、食用野生蘑菇和野生植物。

3、居安家全

请家长不要留孩子独自在家，避免发生意外无人救助。教育幼儿不攀爬窗户、阳台护栏。

4、外出交通安全

出行时候要遵守交通规则，过马路要走人行横道线，遵守交通信号及交通标志。

让我们共同度过一个健康、安全、愉快的假期。

最后提前祝大家节日快乐，阖家幸福！

清明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方案篇三

广大市民：

为扎实做好清明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确保我镇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现就做好清明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清明节期间，祭祀、扫墓活动频繁，也是道路交通和各类火灾等事故频发的时期。各村、镇直各部门要把做好清明节期间的安全工作作为当前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切实加强领导，增强使命感、责任感和紧迫感。在思想上要高度重视，在行动上要充分准备，在举措上要及早部署。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和各项防范措施，做到任务明确，责任到人，措施到位。把各项工作做得更充分、更扎实，有效防范和应对各类事故的发生。

要严格要求，层层落实责任和措施，认真组织开展安全大检查活动，严厉打击安非法行为，防范和应对各类事故的发生。各村、镇直各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进一步加大安全监管力度，深化高危行业(领域)的安全专项整治，及时排查整治事故隐患，凡达不到安全条件，存在重大事故隐患又未按要求进行整改的，该停业整顿的一律停业整顿，该停运的一律停运，该关闭取缔的一律关闭取缔。

各村、镇直各有关部门和生产经营单位要切实落实安全调度值班和领导在岗带班制度，加强应急值守，建立24小时值守制度和安全事故报告制度。严格按照国务院《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和有关规定，及时了解、掌握和上报安全事故信息，不得迟报、瞒报、谎报。要完善各种突发事件和安全事故处置应急预案，要果断采取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确保清明节期间的安全稳定。

勐养镇人民政府

20xx年4月1日

清明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方案篇四

公司各部门：

根据国家法定假期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清明节放假做如下安排：

一、放假时间□20xx年4月2日、4日。4月5日正常上班。

二、请各部门负责人做好本部门的节前工作安排，并检查相关设施、设备，做好防火、防盗工作，确保办公场所的安全、有序。

三、各部门负责人应保持节假日期间的通讯畅通，以便公司工作需要。

四、公司全体员工在节假日期间外出，应注意自身人身安全与财物安全，愉快的度过假期。

特此通知

XXX

清明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方案篇五

局属各单位：

为切实做好清明节期间全县道路交通安全安保工作，严防发生群死群伤交通事故和严重交通拥堵，确保群众出行安全顺畅，根据市公安局统一部署，结合我县实际，现就有关要求通知

如下：

今年清明节期间，全县天气有所转暖，加之高速公路小型客车免征通行，旅游踏青、扫墓祭奠出行叠加，尤其是国道和962县道（东源至鸳鸯头路段）、964县道（乍洋至石山路段）、城关至东狮山风景区路段交通流量将大幅增涨，可能出现春运后第一个交通流高峰。从近3年全县清明节期间事故分析看，主要呈现4个特点：一是无证驾驶、超速、违法超车是引发事故的主要违法类型；二是下午15时至17时是事故高发时段；三是假期第3日事故多发；四是小型客车、超标电动车、摩托车是引发事故的主要车型。各农村派出所和交警大队要结合本地实际，要加强辖区重点景区、国省道、通往墓区道路交通管理，及早调整部署，科学安排勤务，突出加强对重点车型、重要时段和易发事故重点违法行为管控，全力防范群死群伤事故和严重交通拥堵。

清明节前，交警大队和农村派出所要对景区、墓区周边道路，特别是三级以下山区公路开展一次集中检查，重点检查急弯、长下坡、高落差等危险路段交通安全设施状况，发现设施损坏、缺失的，要立即通报相关部门及时更换或修复；对临水临崖、急弯陡坡路段以及山区道路可能存在局部突发小气候等隐患要提前做好警力、设施的应急处置准备，必要时采取限制通行管制措施。要积极会同相关部门对墓区、景区停车泊位和进出口情况进行全面摸排，对停车泊位明显不足的要及时协调增设临时车位，加强路面交通疏导，防止占道停车引发交通拥堵。特别是停车泊位远不能满足需求的墓区，要积极协调民政采取引导分批放行，减少车辆进入墓区，缓解墓区道路交通压力。要密切与气象部门沟通联系，及时掌握天气变化，提前做好应对恶劣天气准备工作。要协调交通运输部门和公路经营单位，不断完善应急处置预案，调配相关救援装备和应急物资，提前投放到易发事故、拥堵点段，确保一旦急需能够快速反应、高效施救、及时疏通，严防发生次生事故和严重拥堵。

交警大队和农村派出所要结合道路交通安全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最大限度将警力投入到景区、墓区周边重点路段，以及长下坡等关键节点。落实错时勤务，严格加强管控，提高路面见警率和警情处置效率，防止发生严重交通拥堵。要紧盯客车、旅游包车、“营转非”大、中型客车、微型面包车等重点车辆，严查超员、疲劳驾驶、酒后驾驶、无证驾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发现涉嫌非法营运的，要及时移送交通运输部门。各农村派出所要坚持依靠乡镇党委政府，充分发挥农村交通劝导员作用，严把乡村道路出行主要关口，防止超员面包车和违法载人车辆出村上路。交警大队要充分发挥道路交通管理职能，抽调警力组成执法小分队，积极指导配合农村派出所，认真做好农村道路交通管理工作。同时，要加强景区、墓区周边及城郊结合部道路的巡查管控，严格查处面包车超员、货车违法载人以及逆行、乱停放等违法行为，规范通行秩序，维护交通安全；要加强与高速交警部门沟通、密切协作，共同做好高速公路免征通行费期间的交通组织和应急分流工作；要积极协调市政、交通运输等部门，提前做好占道施工项目和隐患整改路段的秩序疏导和安全维护，督促施工单位在清明前抓紧完工撤离，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清明节期间，剧毒化学品运输车辆一律禁止通行。

3月29日前，交警大队要认真落实“两公布一提示”，向社会公布本地清明节假期交通研判和交通组织情况，公布辖区道路危险路段和事故多发点段，提示安全出行注意事项。要通过电视广播、微信微博、手机短信平台等媒介，实时发布清明节期间辖区主要道路的路况、天气信息和交通管理措施，提示群众合理选择出行线路，注意行车安全事项。要在景区、墓区道路等车流密集点段，宣传介绍国省道、山区道路、雨雾天气安全行车常识，教育群众提高应急处置能力。要进一步加大交通事故快处快赔措施的宣传力度，提示、引导群众发生轻微交通事故后及时撤除现场，避免因交通事故造成拥堵甚至引发二次事故。要呼应清明节庄严肃穆的节日特点，在加强交通严管的同时，更加注重理性、平和、文明、规范执法，树立公安严格执法、热情服务的良好形象。